

证券代码：300234

证券简称：开尔新材

公告编号：2017-015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 2016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2016年末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资产项目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确定了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172.78万元。具体为：

项目	年初余额（元）	本期计提（元）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元）
坏账准备	42,209,702.04	11,727,789.24	-	53,941,285.51
合计	42,209,702.04	11,727,789.24	-	53,941,285.51

注：上表中本期计提数11,727,789.24元，与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减去年初余额的差额11,731,583.47元相比，差异为3,794.23元，系2016年10月开始纳入合并财务报表控股子公司无锡金科动力设备有限公司于2016年1-9月已计提的坏账准备2,670.97元，以及控股子公司开尔新材料香港（国际）有限公司汇兑损益影响有1,123.26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16年度营业利润1,172.78万元，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2016年度，公司基于合并报表层面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计提的坏账准备共计1,172.78万元。

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的，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三）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20	20
3—4年（含4年）	50	50
4—5年（含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

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董事会关于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于2017年3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16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同意公司对2016年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172.78万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六、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是基于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而进行的决策，符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通过与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和公司财资中心、审计部沟通，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稳健的会计原则，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的规定，没有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016年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172.78万元。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八、其他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0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在50%以下，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

九、备查文件

- 1、《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日